单位能耗工业增加值指标评价计算办法

一、指标计算方法

单位能耗工业增加值指标得分＝对标系数×权重－扣分。

二、指标说明

1.对标系数＝上年度单位能耗工业增加值÷本市同行业对标单位能耗工业增加值

2.指标最高分不超过该项权重的1.5倍，最低为0分。指标为负值或空缺的，该项得分为0分。

3.上年度用能违法行为处罚一次扣0.5分；月度超预算用能一次扣0.5分。